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家文官學院　函

地址：11561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7段576號
傳　　真：02-26531654
聯 絡 人：林淑如　02-26531646
電子郵件：amber@nacs.gov.tw

受文者：司法院秘書長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國院數字第10808001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8NE00699_1_12480206.pdf、108NE00699_2_12480206.pdf)

主旨：檢送108年度「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」寫作、機關得獎名單各1份， 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」及「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活動作業規定」辦理。

二、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得獎者暨各閱讀推廣績優機關，積極投入，請依規定獎勵有功人員，茲將敘獎額度說明如次：

(一)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：依「公共政策與管理知能」、「自我發展與人文關懷」及「年度推薦經典」三大領域分設獎項，由本學院發給獎金、獎座，並請機關辦理敘獎，獎勵內容如下：

1、金椽獎：每領域各取1名，計3名，各發給獎金新臺幣3萬元、獎座1座及記功1次。

2、銀椽獎：每領域各取1名，計3名，各發給獎金新臺幣2萬元、獎座1座及嘉獎2次。

3、銅椽獎：每領域各取1名，計3名，各發給獎金新臺幣

G010831412
人事處 108/11/19

1萬元、獎座1座及嘉獎2次。

４、佳作獎：三大領域共取21名，各發給獎金新臺幣6千元、獎座1座及嘉獎2次。

(二)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：主管機關分為4組評比，經評選為績優者，由本學院發給獎座，並請機關辦理敘獎，獎勵內容如下：

１、第1名：各頒發獎座1座，記功2次。

２、第2名：各頒發獎座1座，記功1次。

３、第3名：各頒發獎座1座，嘉獎2次。

４、優良獎：各頒發獎座1座，嘉獎1次。

三、本學院謹訂於明 (109)年1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2時，舉行108年度「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」頒獎典禮，將另函邀請得獎個人與得獎機關出席。

正本：中央一級機關、中央二級機關、省縣市政府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/11/19 17:25:03